

证券代码：300116

股票简称：保力新

公告编号：2021-010

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调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1月18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》，现将具体调整方案公告如下：

一、薪酬及绩效调整方案

为进一步提高公司管理水平，充分调动公司管理层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，实现公司长期稳定健康的发展，为股东创造更大的效益。按照责、权、利对等原则，参考公司所处同行业、同规模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水平，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与未来的经营目标，公司董事会拟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按照如下标准发放：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职务	基本年薪（税前）
1	总经理	120 万元/年
2	副总经理	80 万元/年
3	董事会秘书	80 万元/年
4	财务总监	80 万元/年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总额包括基本年薪（按上述标准执行）和绩效奖金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其进行绩效考核后，根据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和个人绩效完成情况，决定其年度实际发放的薪酬总额。

二、其他情况说明

1、上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均为税前收入，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等均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。

2、兼任董事职务的，按就高不就低原则领取薪酬，不重复计算。

3、上述薪酬调整方案涉及人员因换届、改选、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，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。

特此公告。

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一月十九日